

##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9 年 3 月 19 日，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议案内容如下：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8 年度本公司母公司净利润 2,090,591,806.37 元，加上 2017 年末未分配利润 -881,913,280.31 元，本年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 1,208,678,526.06 元。

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：公司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2,393,684,489 股为基数（最终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时，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份数为准）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39,368,448.90 元（含税），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率为 12.89%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。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现对以上议案补充说明如下：

### 一、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自身经营情况

公司主要从事钢铁及钢铁延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，所在行业存在研发周期长，技术含量高、投资规模大、投资回报期长、环保水平要求高等特点。为了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，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股东的能力，公司坚持绿色、高质量、高效发展的理念，近几年持续投入大量资金进行环保治理及科研开发、技术改造。

## 二、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及资金需求

公司发展战略是：公司将坚定不移推进“创新驱动、品质领先、提质增效、转型发展”总体战略，着力打造“三大特色”，谋划“三个走出”，持续完善“二三三二”经营管控体系，深入推进“全面降本、全面增效、全面挖潜、全面堵漏洞”，大力培育六大优势，全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绿色发展，加快建设现代化钢铁强企。

围绕公司战略，2019年，公司加快绿色、高质量发展步伐，加大环境深度治理和技术改造力度，根据预算，公司2019年计划固定资产投资242,613万元，对资金的需求较大。

## 三、董事会审议情况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## 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

1、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维护股东权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。

2、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-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

3、《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表决程序符合规定。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21日